

证券代码：836745

证券简称：海润股份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了拓展业务，扩大经营规模，拟收购大连海大海润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关联交易已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涉及到三位董事回避表决，关联董事王津先、王维元和王维增回避表决。公司本着谨慎原则，将该议案提交到 202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志先

住所：辽宁省庄河市鞍子山乡山海丰村冯后屯 75 号

关联关系：王志先先生为公司股东、董事王维增之子；系法人、控股股东、董事长王津先堂弟；系控股股东、副董事长王维元侄子；系股东王维五侄子。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参考辽宁立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报告编号：辽立评报字 [2023]第 230101 号）。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结合市场公允价，考虑本次收购资产所带来的未来收益，收购资产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交易标的经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定价，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价值约为人民币 79.83 万元，同时根据双方协商，综合考虑各情况，经协商一致确定按人民币 85 万元的价格实施本次收购。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以此完善公司战略发展布局，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辽宁立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报告编号：辽立评报字[2023]第 230101 号）》

《大连海大海润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